

广西大学 2021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2020-09-14 17:05

广西大学 2021 年预计招收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5200 名，其中招收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约 4500 名，招收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约 700 名。最终各专业招生人数依据 2021 年教育部正式下达的实际招生计划，并结合我校各专业学科建设、科研、师资和学校发展需要适当增减，拟招收推免生人数以最后推免生系统确认的录取人数为准。

我校将依据教育部相关文件政策，开展“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和“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招生工作，预计招收“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 5 人，“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 20 人，此两项计划单列招生。招收“退役大学生士兵”和“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专业和名额需依据教育部最终下达指标以及各专业报考上线人数在校内进行统筹安排。

一、报考条件

除了非全日制高级工商管理硕士(125100EMBA)以外,我校其他专业均不接收同等学力考生报考。

(一) 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3、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 4、考生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等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录取当年入学前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2）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4）以结业生身份报名的考生须在报名当年网上确认前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

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学校同意，并能出具所在学校研究生管理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

（二）报名参加以下专业学位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按下列规定执行。

1、报名参加法律（非法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符合第（一）条中的各项要求。

（2）报考前所学专业为非法学专业（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法学门类中的法学类专业[代码为 0301]毕业生、自学考试形式的法学类毕业生等不得报考）。

2、报名参加法律（法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符合第（一）条中的各项要求。

（2）报考前所学专业为法学专业（仅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法学门类中的法学类专业[代码为 0301]毕业生、自学考试形式的法学类毕业生等可以报考）。

（3）报名参加工商管理、公共管理、旅游管理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a、符合第（一）条第 4 点第（1）、（2）、（3）各项的要求。

b、大学本科毕业后有 3 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需于 2018 年 9 月 1 日前获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或获得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后有 2 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相关考试招生政策同时按照《教育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的意见》（教研〔2016〕2号）有关规定执行。

（三）凡按规定可接受应届本科毕业生报考的学科（类别）、专业（领域）均可接收推免生。

所有申请报考我校的推免生须在国家规定时间内登录“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填报志愿并参加复试。

根据国家规定，我校所有非全日制专业均不招收应届本科毕业生，且考生录取类别需为定向。

二、学费标准

学术型硕士学制3年，专业型硕士除工商管理硕士（含EMBA）学制2年外，其它类别专业硕士学制均为3年（含全日制、非全日制）。

我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习年限为2-5年；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习年限为3-5年，非全日制工商管理硕士（含EMBA）学习年限为2-5年。以上均含休学和保留学籍时间。

各专业学费具体见下表：

（一）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学费：8000元/生·学年

(二) 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学费

| 专业代码 | 专业类别 | 专业领域 | 学费（元/生·学年） |
|--------|--------|-----------|------------|
| 025100 | 金融 | 金融 | 14950 |
| 025400 | 国际商务 | 国际商务 | 13000 |
| 025500 | 保险 | 保险 | 13000 |
| 035101 | 法律 | 法律（非法学） | 13000 |
| 035102 | | 法律（法学） | 13000 |
| 045200 | 体育 | 体育 | 13000 |
| 045300 | 汉语国际教育 | 汉语国际教育 | 13000 |
| 055101 | 翻译 | 英语笔译 | 14950 |
| 055102 | | 英语口译 | 14950 |
| 055105 | | 日语笔译 | 14950 |
| 055121 | | 越南语笔译 | 14950 |
| 055200 | 新闻与传播 | 新闻与传播 | 13000 |
| 085400 | 电子信息 | 电子信息 | 13000 |
| 085500 | 机械 | 机械 | 13000 |
| 085600 | 材料与化工 | 材料与化工 | 13000 |
| 085700 | 资源与环境 | 资源与环境 | 13000 |
| 085800 | 能源动力 | 能源动力 | 13000 |
| 085900 | 土木水利 | 土木水利 | 13000 |
| 086000 | 生物与医药 | 生物与医药 | 13000 |
| 095131 | 农业 | 农艺与种业 | 13000 |
| 095132 | | 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 | 13000 |
| 095133 | | 畜牧 | 13000 |
| 095134 | | 渔业发展 | 13000 |
| 095135 | | 食品加工与安全 | 13000 |
| 095136 | | 农业工程与信息技术 | 13000 |
| 095138 | | 农村发展 | 13000 |
| 095200 | 兽医 | 兽医 | 13000 |
| 095300 | 风景园林 | 风景园林 | 13000 |
| 095400 | 林业 | 林业 | 13000 |
| 105500 | 药学 | 药学 | 13000 |
| 125100 | 工商管理 | 工商管理 | 30000 |
| 125300 | 会计 | 会计 | 14950 |
| 125400 | 旅游管理 | 旅游管理 | 13000 |

更多考研资讯请咨询电话：15677138016

| | | | |
|--------|----|------|-------|
| 135100 | 艺术 | 音乐 | 14950 |
| | | 戏剧 | 14950 |
| | | 艺术设计 | 14950 |

(三) 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学费

| 专业代码 | 专业类别 | 专业领域 | 学费(元/生.学 |
|--------|--------|--------------------|----------|
| 035101 | 法律 | 法律(非法学) | 15000 |
| 035102 | | 法律(法学) | 15000 |
| 045300 | 汉语国际教育 | 汉语国际教育 | 15000 |
| 085400 | 电子信息 | 电子信息 | 13000 |
| 085900 | 土木水利 | 土木水利 | 15000 |
| 095138 | 农业 | 农村发展 | 13000 |
| 095200 | 兽医 | 兽医 | 13000 |
| 125100 | 工商管理 | 工商管理 | 30000 |
| | | 工商管理(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 | 69000 |
| 125200 | 公共管理 | 公共管理 | 19000 |

以上收费标准仅供参考，2021年实际收费标准若有变化，最终以物价局审批的收费标准为准。

三、奖助办法

我校构建了国家助学金、学业奖学金、国家奖学金及相关配套政

策措施的研究生奖助体系，具体奖励范围等详尽事宜参见国家及我校相关政策文件。全日制研究生可享受的资助项目有：

（一）研究生国家助学金

硕士生标准为 6000 元/年。

（二）研究生学业奖学金

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按等级、获奖比例、奖励标准分别为一等，20%，8000 元；二等，20%，5000 元；三等，40%，3000 元。

（三）研究生国家奖学金

硕士生标准为 20000 元/年

（四）优质生源单项资助

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其本科毕业院校为“国际一流高校”、“国际一流学科”建设高校，或者本科毕业院校所在学科评估为全国前 10%（不包括电大、自考、函授及独立学院学生）。

（五）农林学科研究生优秀生源奖励

指定农科专业，通过推荐免试录取为我校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一次性奖励人民币 20000 元。获得本奖项的研究生不再获得优质生源单项资助。

(六) 研究生可通过助研、助教等方式获得劳务收入。

(七) 其它各类社会奖助学金

四、报名

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两个阶段。所有参加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均须进行网上报名，并在网上或到报考点现场确认网报信息和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同时按规定缴纳报考费。

应届本科毕业生原则上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手续；其他考生（含工商管理、公共管理、旅游管理等专业学位考生）应选择工作或户口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手续。

(一) 网上报名：

1、网上报名时间：2020年10月10日至10月31日，每天9:00-22:00。

网上预报名时间：2020年9月24日至9月27日，每天9:00-22:00。

2、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

址：<https://yz.chsi.com.cn>，教育网址：<http://yz.chsi.cn>）浏览报考须知，按教育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考点和我校要求报名。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一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

3、考生报名时只填报一个招生单位的一个专业。待考试结束，教育部公布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后，考生可通过“研招网”调剂服务系统了解我校的调剂办法、计划余额等信息并按相关规定填报调剂志愿。

4、考生要准确填写本人所受奖惩情况，特别是要如实填写在参加普通和成人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等国家教育考试过程中因违纪、作弊所受处罚情况。对弄虚作假者，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严肃处理。

5、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未通过学历（学籍）网上校验的考生应及时到学籍学历权威认证机构进行认证，在现场确认时完成学历（学籍）核验。

6、按规定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考生，在网上报名时须如实填写少数民族身份，且申请定向就业少数民族地区。

少数民族考生身份以报考时查验的身份证为准，复试时不得更改。少数民族地区以国务院有关部门公布的《全国民族区域自治地方简表》为准。

7、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应为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且符合我校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者，考生报名时应选择填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并按要求填报本人入伍前的入学信息以及入伍、退役等相关信息。

8、国防生和现役军人报考我校，应事先认真阅读了解我校有关报考要求，遵守保密规定，按照规定填报报考信息。不明之处应事先与我校研招办联系。

9、“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招生以考生报名时填报确认的信息为准。具体报名要求等相关事项请参照教育部民族司、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民教处文件政策。

10、考生应当按要求准确填写个人网上报名信息并提供真实材料。考生因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现场确认

所有考生（不含推免生）均应在规定时间内在网上或到报考点指定地点现场确认并确认其网上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办。现场确认（现场确认）时间由各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根据国家招生工作安排和本地区报考组织情况自行确定和公布。

五、初试

（一）2020年12月19日-12月28日，考生可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A4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

（二）初试日期和时间

初试时间：2020年12月26日至12月27日（超过3小时的考试科目在12月28日进行）。

考试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12月28日8:30至14:30）。

（三）初试科目

12月26日上午 思想政治理论、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

12月26日下午 外国语

12月27日上午 业务课一

12月27日下午 业务课二

12月28日 考试时间超过3小时的考试科目

六、复试

复试前将对考生的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籍核验结果、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

（一）复试时间：2021年4月份，具体时间以我校研究生院网上通知为准。

（二）复试地点：广西大学各招生学院。

（三）考生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结合我校招生专业实际情况，提出相应体检要求。

（四）分数要求：教育部按照一区、二区制定并公布参加全国统一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我校属二区，执行二区分数线。

我校将在国家确定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基础上，结合生源和招生

计划等情况，自主确定我校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及其他学术要求（含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考生、“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以及“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

我校所有专业领域第一志愿考生复试合格（即复试总成绩 ≥ 60 分）均优先录取。

七、调剂

相关调剂工作的具体要求和程序将按教育部有关政策确定并在我校网上公布。届时，考生可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服务系统填写报考调剂志愿。

八、录取

我校将在学校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按照教育部有关招生录取政策规定及省级高等学校招生部门的补充规定，根据我校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以及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心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硕士生按其就业方式分为定向就业和非定向就业两种类型。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均须在被录取前与我校、用人单位签订定向就业合同。

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我校不承担责任。非定向就业

考生须调人事档案到我校。

九、其他

（一）报考我校同一学院同一学科专业（类别），若有不区分研究方向且初试自命题科目不同的，则按报考学院制定的相关复试规定进行排名并确定进入复试名单。

（二）全日制研究生的住宿由我校统一安排，非全日制研究生的住宿我校不做统一安排。

（三）我校仅在大学东路校区进行研究生的教学培养工作，校区分成东校园、西校园、培佳园三大部分。

（四）我校不提供往年专业课考试试题，不举办任何形式的考前辅导班。

（五）考生在报名、考试、复试、录取等各阶段，应注意浏览我校研究生院网页，我校会将各类有关的招生信息及时、详尽地在网页上予以公布。

（六）对在研究生考试招生中有违反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场纪律，影响考试公平、公正的考生及其他相关人员，一律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严肃处理。对在校生，由其所在学校按有关规定给予处分，直至开除学籍；对在职考生，将通知考生所

更多考研资讯咨询电话：15677138016

在单位，由考生所在单位视情节给予党纪或政纪处分。

考生在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中的违规或作弊事实将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相关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学校或单位，记入考生人事档案，作为其今后升学和就业的重要参考依据。

十、联系方式

单位代码：10593

通讯地址：广西南宁市大学路100号广西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530004

电话：0771-3231243、3232827

网址：<http://yjsc.gxu.edu.cn/index.htm>

广西大学研究生院

2020年9月